

商务部关于开展“品牌万里行”活动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322/2021\\_2022\\_\\_E5\\_95\\_86\\_E5\\_8A\\_A1\\_E9\\_83\\_A8\\_E5\\_c80\\_322353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2/2021_2022__E5_95_86_E5_8A_A1_E9_83_A8_E5_c80_322353.htm)

商务部关于开展“品牌万里行”活动的通知（商运发[2006]236号）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：

为贯彻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精神，推动自主品牌加快发展，商务部决定开展“品牌万里行”活动，统筹商务领域品牌建设，并制定了《商务部开展“品牌万里行”活动工作方案》（见附件）。

2006年是“品牌万里行”活动开展的第一年，各地要精心筹划，认真组织，务实推进，积极做好各项工作。

现将有关事项和要求通知如下：一、立足商务职能，精心组织品牌评价认定工作 按照“品牌万里行”活动工作方案

，2006年商务部将重点选择一批有利于拉动消费、优化出口结构的代表性商品，进行品牌评价。品牌征集以商务主管部门组织、审核、推荐为主，同时通过多种方式让广大群众和社会各界广泛参与（具体办法另发）。各地要积极组织申报，认真审核把关，及时报送材料，保证评定工作顺利进行。

二、加强舆论引导，积极开展品牌宣传推广活动 商务部将以“商业长征”的形式，吸收媒体记者、品牌专家、经济学者、社会志愿者等组成团队，分为“东部开放品牌行、中部崛起品牌行、西部开发品牌行、东北振兴品牌行、中国品牌海外行”五条线路，开展宣传活动。地方各级商务主管部门要根据商务部的总体安排，精心协助做好相关工作，组织开展具有区域特色的自主品牌建设活动，大力宣传品牌建设的成果和经验，积极营造“做品牌、推品牌、用品牌、爱品牌”

的社会氛围。三、加大扶持力度，进一步完善品牌建设促进体系 商务部将统筹商务发展的各项扶持政策，研究出台配套措施，保障“品牌万里行”活动开展。2006年，商务部、财政部已在中央外贸发展基金中安排专项资金，用于支持品牌建设（通知另行下发）。地方各级商务主管部门要围绕今年“品牌万里行”工作重点，加强与当地财政部门的协调和沟通，管好用好专项资金。同时，要积极争取当地政府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支持，研究出台符合本地区实际和WTO规则要求、操作性强的扶持政策，完善品牌促进体系。四、深入调查研究，夯实“品牌万里行”工作的基础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